



## 3D SYSTEMS, INC.

在线购买的条款和条件

2022 年 5 月 10 日生效

这些在线购买的标准条款和条件适用于 3D Systems, Inc. ("3D Systems") 通过 3D Systems 或其附属公司运营的网站向客户（“客户”）出售的所有 3D 打印机和相关硬件（“设备”）或 3D 打印材料（“材料”）的订单。这些在线购买的标准条款和条件、本文中引用的文件，以及客户在在线订购过程中接受的信息构成了 3D Systems 与客户（“双方”）之间的完整协议（“本协议”）；前提是客户在在线订购过程中提供的任何可选订购说明或注释对 3D Systems 均不具有约束力。本协议在客户完成在线订购过程后即具有约束力并具有法律效力，在此过程中，客户表示他们同意这些在线购买的标准条款和条件。

- 1. 一般规定** – 本协议规定了 3D Systems 对设备、材料的销售，以及 3D Systems 对销售设备时包含的、在订单确认屏幕上或在线订购过程中其他位置列出的相关专有计算机程序和相关信息（统称“软件”）的许可。客户仅根据 3D Systems 公布的各自规格选择设备、材料和软件。客户承认并同意，除 Cube 和 Sense 品牌产品外，其他设备、材料和软件不是通常用于个人、家人或家庭的消费品。客户进一步确认，他们购买设备、材料和软件是为了自己或其附属公司使用，而不是代表第三方进行购买。
- 2. 软件许可** – 客户承认并同意，应根据安装软件期间显示在计算机屏幕上的许可（通常称为“点击”许可）中包含的条款和条件向客户授予软件许可。客户和 3D Systems 同意，软件中包含的任何点击许可的条款和条件在此以引用的方式纳入本协议，如同在本协议中完整提出的一样。任何此类点击许可中的规定与这些在线购买标准条款和条件中的规定之间的任何冲突，应以有利于此类点击许可中的规定的方式解决。客户同意接受本软件所包含的任何点击许可中的条款和条件的约束，无论生成此点击许可的软件是由客户的员工所安装，还是由 3D Systems 或独立承包商为客户所安装。3D Systems 将应客户要求向其提供此类点击许可的副本。
- 3. 材料使用情况** – 客户承认并同意，3D Systems 销售的材料不得 (i) 由客户与任何其他材料混合、搅拌或重新包装，供客户使用或转售，或 (ii) 由客户在使用时进行任何改动。客户进一步同意，如果客户使用材料制造零件，则在未获得 3D Systems 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客户将不会宣传、推广或以其他方式声明此类零件是由除 3D Systems 销售的材料以外的任何品牌材料制成的。不遵守这些规定将导致下述相关担保失去法律效力。
- 4. 有限保证** –

**设备** – 3D Systems 保证，在下述适用的保修期内，如果是在提供给客户的文档中描述的正常条件下使用时，设备将不存在材料和工艺上的缺陷。本设备保修仅适用于 3D Systems 专有 3D 打印机的核心机器和机器外壳组件（例如电子模块和升降机组件），不包括所有软件和消耗品部件（包括塑料、打印托盘或打印平台）。在保修期内，由于在设备中使用非集成、未经批准或未经许可的材料而需要进行的维修不包括在本保修范围内。保修将在 (i) 设备相关软件的激活之日起或 (ii) 将设备运送给客户后三十 (30) 天开始，以两者中较早的日期为准，并将持续十二 (12) 个月。如果客户购买了延长保修，则保修将在适用的延长期限内继续有效。除上面讨论的一般保障范围外，本保修不包含额外保障。

设备保修不包括由设备外部事件（包括洪水、电涌、意外等）引起的缺陷或不合格情况，或者您以不符合文档所述方式使用设备的情况。如果使用了非原装 3D 配件，或者设备由除 3D Systems 以外的任何一方改装、维修、组装或装配等情形将可能导致无法获得保修。“**原装 3D 配件**”是指由 3D Systems 制造或 3D Systems 特别授权与设备一起使用的配件、组件、材料和消耗品。更换部件（可能是全新件或翻新件）的成本包含在本保修范围内。在本保修期到期之前，客户可根据标准费率和 3D Systems 的维护协议条款和条件中规定从 3D Systems 购买维护协议。

客户必须在适用的保修期内联系 3D Systems 来报告任何保修缺陷。3D Systems 只对当时处于保修期内且已及时报告的缺陷或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负责。保修责任仅限于使用全新或翻新的原装 3D 部件修理或更换缺陷部件，使设备符合要求。我们会指导客户将有缺陷的部件运到 3D Systems 指定的维修站。如果 3D Systems 提前向客户运送替换部件，那么客户必须使用提前发货时提供的相同包装来装运有缺陷的部件，并且必须使用确保在客户收到提前发货部件之日起三十 (30) 个日历日内收到的交付方式，将部件发送到合适的仓库。

如果客户不遵守上述程序，如果客户使用了错误的包装，如果 3D Systems 没有在指定时间内收到有缺陷的部件，或者在收到部件时发现有客户报告的原始缺陷以外的其他损坏，我们可能会拒绝向客户提供保修服务或向客户收取额外的手续费和/或更换部件或设备当时生效的标价。任何未退回到仓库或客户选择自行处置的缺陷部件必须按照适用法律进行处置。保修期结束后，客户可以申请设备的保修期外服务。保修期外服务或部件更换可能由 3D Systems 提供。3D Systems 提供的任何服务均按照当时的价格开具发票。客户必须继续使用原装 3D 部件才能获得保修期外服务。

**材料** – 保证 3D Systems 出售的所有材料均符合随材料提供给客户的文档或包装上规定的规格。如果在材料容器的到期日期之前，客户确定任何不符合此类规格的材料，则客户应向 3D Systems 提供此类材料的样品进行测试。3D Systems 应在收到此类材料后的五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此类材料的测试。如果材料不符合此类规格，3D Systems 应自行决定 (i) 用符合此类规格的相应材料替换此类材料，或 (ii) 接受退回此类材料以获得信誉或进行退款，具体由 3D Systems 决定。

**软件** – 有关软件的保修条款包含在软件中包含的点击许可中。

**免责声明和唯一补救措施** – 第 4 节规定了唯一的保修，以及客户对未满足设备和材料保修提供的唯一补救措施。在适用的点击许可中，提供了软件的唯一保修，以及客户对未满足此类保修条件提供的唯一补救措施。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3D Systems 明确否认对设备、材料和软件的所有其他保修，无论这些其他保修是明示、暗示还是法定的，包括但不限于对不侵权、适销性和适用于任何特定用途的任何暗示保修。



## 5. 拒绝和取消订单 -

客户同意，其完成 3D Systems 的在线订购流程是根据本协议的条款购买客户在线订单中列出的设备、材料、软件和服务的要约。3D Systems 必须接受所有订单，并且此类接受将在客户收到订单确认或 3D Systems 的确认、客户订购产品的 3D Systems 发货或 3D Systems 从客户的信用卡收费后生效，以先发生者为准。3D Systems 可自行决定不接受任何订购。

客户可以在发货前取消任何订单，只要在订单中要取消的任何设备或材料发货前通知 3D Systems 即可。如果 3D Systems 已就任何在发货前通过合理方式取消的商品从客户的信用卡中扣款，3D Systems 将及时以贷记形式向客户的信用卡退还购买价格。一旦订单发货，3D Systems 将不接受任何退货。

6. **责任限制；没有间接损失** – 对于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间接的、惩戒性的、特殊的、惩罚性的或附带的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利润损失或员工时间的损失），无论何种原因，3D Systems 都不对客户负责。在任何情况下，3D Systems 在本协议下或因客户购买或使用设备或材料而产生的责任和/或义务均不得超过相应设备或材料的购买价格。有关本软件的责任限制载于本软件中的点击许可。
7. **所有权、丢失风险和交付** – 装备和材料仅由 3D Systems 运送到某些指定国家/地区。如果在在线订购过程中某個國家/地區未顯示為發貨目的地，則 3D Systems 不會將裝備或材料運送到該國家/地區。3D Systems 對因延遲交付或未能發出延遲通知而導致無法遵守交付計劃的情況不承擔任何責任。但是，3D Systems 將盡一切合理努力發布延遲通知。销售发生在设备和材料的实际装运日期（免费承运人）FCA，并且在设备和材料装运时所有权和损失风险转移给客户。运费将提前支付。
8. **所有权、损失风险和交货** – 设备和材料仅由 3D Systems 运往某些指定国家/地区。如果在网上订购过程中，某个国家/地区没有显示为运输目的地，那么 3D Systems 将不会向该国家/地区运送设备或材料。如果出现妨碍遵守交付时间表的情况，3D Systems 将不对延迟交付或未发出延迟通知的任何损害或罚款负责。但是，3D Systems 将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发出延迟通知。延迟不会成为取消的理由。运输条款应为 DDP，并且所有权和损失风险在交付时转移给客户。运费将采取预支付的方式进行支付。
9. **付款** – 客户从 3D Systems 订购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以及相关的运输费用、税金和其他费用）将在在线订购过程中向客户介绍。客户同意支付客户在网上订购过程中同意的所有款项。3D Systems 通常在发货时向客户的信用卡收费；但是，如果适用法律和适用的信用卡发卡机构允许，3D Systems 将保留在发货日期之前或之后向客户的信用卡收费的权利。如果客户要求免除销售税或使用税，应向 3D Systems 提供免税证明、直接付款证明或“运往”地点的转售证明的副本。如果客户在下订单之前未能提供增值税号或其他免税证明，3D Systems 应收取适用的税款，并且没有义务协助客户试图获得补偿或以其他方式收回任何此类税款。
10. **付款** – 如果第三方对客户提起法律诉讼，指控客户对设备或软件的使用侵犯了第三方的美国、欧盟或日本的专利、版权、商业秘密或其他专有权利，则 3D Systems 将对客户进行赔偿，使其免受此类诉讼造成任何损害、判决或和解（包括费用和合理的律师费），但条件是客户应及时书面通知 3D Systems 该法律诉讼并允许 3D Systems 选择接管该法律诉讼的辩护。如果 3D Systems 接手辩护，它可以选择律师，并且它将拥有辩护或解决该法律诉讼的唯一权利。如果此类法律诉讼已经开始、受到威胁，或者根据 3D Systems 的判断，似乎有可能发生，3D Systems 可以用类似的非侵权设备或软件进行替代，或者对设备或软件进行修改，使其成为非侵权的设备或软件（在这两种情况下，都不会严重降低功能），或者为客户获得继续使用该设备或软件的权利（所有费用由 3D Systems 承担）。如果根据 3D Systems 的判断，上述情况都不具备合理的可行性或商业合理性，或者如果客户对有争议的设备或软件的使用被禁止，3D Systems 可以要求客户停止使用作为该法律诉讼对象的设备和材料，在这种情况下，3D Systems 应退还该设备和材料的购买价格，并按 5 年的直线法进行折旧计算。本协议第 9 条规定的 3D Systems 的义务不适用于因以下原因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法律诉讼：对设备或软件的非 3D Systems 修改；使用非 3D Systems 提供的硬件、软件或数据的设备或软件；或不按照相关文件和本协议的规定使用设备或软件。
11. **出口合规** – 客户直接或间接出口、再出口或以其他方式传输任何设备或软件的，必须完全遵守所有美国、欧盟和其他适用出口管制法律和法规。此等义务在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此外，客户同意这些物品、技术/技术数据和/或服务不会出于任何目的而被使用，包括与军事或国防应用或军事终端用途有关的设计、生产、装配、测试、操作、集成、安装、检查、维护、修理、大修或翻新，或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委内瑞拉、缅甸、俄罗斯或美国法规 744.21 补充规定 2 中的任何其他国家/地区、州或省的军事终端用户使用。从 3D Systems 获得的产品、软件和/或技术将不会被再出口、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售或转让到联合国、欧盟或欧安组织禁运的目的地，因为此类行为将违反禁运条款，或违反理事会第 428/2009 号条例，即建立共同体两用商品出口、转让、中介和过境控制制度。客户不得出售、转让、出口或再出口从 3D Systems 收到的任何商品，将其用于涉及核爆炸活动、无安保措施的核活动、核燃料循环利用或核推进活动，或用于设计、开发、生产、储存或使用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导弹、火箭系统或无人驾驶航空器 (UAV) 的活动。
12. **不可抗力** – 任何一方均不就因超出其合理控制范围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叛乱、暴动、暴乱、战争、敌人行为、全国紧急状态、罢工、洪灾、地震、禁运、不能获得材料或运输以及天灾、自然灾害或政府主管部门行为造成的超出各方合理控制范围的其他事件）导致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履行延迟向另一方负责（付款义务除外）。
13. **可分割性** –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被认定为无效、非法或不可执行，本协议和其余条款应继续完全有效。
14. **争议解决** – 客户和 3D Systems 应努力通过协商解决因本协议或其履行或违反产生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端、索赔或争议。在通知后三十 (30) 天内未通过协商解决的任何索赔应通过美国仲裁协会 (“AAA”) 根据其商业仲裁规则予以有约束力的仲裁解决，并且任何具有管辖权的法院均可依据仲裁员的裁决作出判决。仲裁应仅以英语进行，仲裁听证会将在离 3D Systems 公司总部最近的 AAA 办公室举行。

## 15. 其他 –

- A. 本协议应受纽约州法律管辖并依其进行解释，但不适用其法律冲突规定。
- B. 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3D Systems 和客户均应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
- C. 3D Systems 可以在不通知客户的情况下，随时修改这些在线购买的标准条款和条件；但是，任何此类修改仅适用于在 3D Systems 网站上公布此类修改后发生的客户订单。



- D. 3D Systems 在网上订购过程中收集的可以识别个人身份的信息（“个人信息”），以及客户使用 3D Systems 网上订购流程收集的其他非个人信息，将按照当时的 3D Systems 隐私政策处理。



- E. 未经 **3D Systems** 事先书面同意，客户不得转让本协议，任何违反前述规定的所谓转让都是无效的。
  - F. 客户同意不将从 **3D Systems** 购买的任何产品用于任何非法目的或用于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况。对于因客户违反前述限制而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所有索赔、损失、责任、损害、成本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客户同意对 **3D Systems** 及其关联公司进行赔偿，为其辩护并使其免受损害。
- 16. 完整协议 –** 客户承认，其已经阅读本协议、理解本协议，并同意受其条款和条件约束。此外，客户声明并同意，本协议（包括软件中包含的点击许可）列出了双方之间关于其标的达成的协议完整、专属性声明，其优先于并取代所有提案、相关客户文件（包括采购订单）上的印刷条文、口头或书面协议、客户一般条款和条件以及双方之间关于本协议标的的所有其他沟通内容。